

#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374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 30,192.23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01,922,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90,202,100 元，已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可转债发行的募集资金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9]G18015860052 号《验资报告》。

###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的金额为 13,092.47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变更后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变更后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	投资进度（%）
年产 800t 特种超硬合金智能化生产项目	否	—	15,192.23	—	12,557.97	82.66
年产 600 万支精密特种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智能制造项目	是（注 1）	—	15,000.00	534.50	534.50	/
合计			30,192.23	—	13,092.47	

注 1: 2022 年 4 月 29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0 日,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终止了募投项目“年产 600 万支精密特种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智能制造项目”的投资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 1、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前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年产 800t 特种超硬合金智能化生产项目	2023 年 2 月	2024 年 2 月

#### 2、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受近年市场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 公司结合当前行业发展状况、当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800t 特种超硬合金智能化生产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自身经营及资金情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论证后, 拟将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800t 特种超硬合金智能化生产项目”的建设期延长一年, 即延长至 2024 年 2 月。

公司将加快建设和投产步伐, 争取募投项目早日产生预定效益。

#### 3、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 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本次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 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 本次调整将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 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 有助于公司业务整体规划及长远健康发展。

### 四、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审批程序

####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 800t 特种超硬合金智能化生产项目”的建设期延长一年，即延期至 2024 年 2 月。

##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将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800t 特种超硬合金智能化生产项目”的建设期延长一年，即延长至 2024 年 2 月，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资金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次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延长“年产 800t 特种超硬合金智能化生产项目”的建设期限，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资金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次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认为：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不涉及调整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并针对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等相关文件规定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